



#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年01月19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一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黃有文

聯絡電話：02-89956888轉分機240

編號：03

---

### 酒駕累犯 6 度被訴 4 度入監 卻擔心壽險保單被強制解約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強力執行滯欠酒(毒)駕罰鍰案件，其中 1 位義務人為酒駕累犯，12 年內 6 度酒駕，被 4 地檢署檢察官 6 度提起公訴，均判決有罪，其中 4 次入監服刑，2 次易科罰金，卻仍不知悔改，又於 111 年 4 月 8 日因拒絕酒測，遭裁處新臺幣(下同)18 萬元罰鍰，經新北分署扣押其人壽保險之理賠金及保單價值準備金，扣得理賠金約 12 萬元及保單價值準備金約 14 萬元，義務人擔心其壽險保單被強制解約，請求書記官先收取約 12 萬元之理賠金，餘欠約 6 萬元將籌款繳清，請求暫勿強制解約。

現年 46 歲之新北市籍黃姓男子，自 98 年 6 月至 110 年 5 月間，12 年內共 6 度酒駕，先後被宜蘭、新北、臺北及士林等 4 地檢署檢察官 6 度提起公訴，均判決有罪，其中 4 次入監服刑，服刑期間合計 20 月，2 次易科罰金，金額合計 21 萬元，但義務人卻仍不知悔改，又於 111 年 4 月 8 日下午 5 時 22 分許，騎乘普通重型機車，在新北市板橋區環河路 4 段一帶被警察攔檢實施酒測，因無照駕駛，又拒絕酒測，移由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裁罰 18 萬元，並於 112 年 2 月間移送新北分署執行。

新北分署於 112 年 4 月 19 日同時扣押義務人之銀行存款及人壽保險之保單價值準備金等債權，雖未扣得存款，但扣得其人壽保險之保單價值準備金約 14 萬元及理賠金約 12 萬元，義務人於 112 年 10 月下旬接到新北分署通知，就新北分署將強制解約一事陳述意見之公文後，擔心

其壽險保單遭強制解約，急致電請求書記官先收取約 12 萬元之理賠金，餘欠約 6 萬元，將會籌款繳清，請求不要強制解約。新北分署已先同意義務人之請求，但書記官嗣後卻聯絡不上義務人，義務人如未在一定期限內繳納罰鍰，新北分署將部分強制解約，收取解約金清償尚欠之罰鍰。

新北分署呼籲民眾切勿心存僥倖酒(毒)駕，以免害人害己，並傷及荷包，萬一遭受裁罰，亦應自動繳納罰鍰或辦理分期繳納，按時繳款，以免遭受強制執行，切勿輕忽新北分署對於酒(毒)駕罰鍰案件持續強力執行之決心。



←義務人接到新北分署通知後，急致電請求書記官(見圖)先收取約 12 萬元之理賠金，餘欠約 6 萬元，將會籌款繳清，請求不要強制解約(示意圖)。